

<<东汉的豪族>>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东汉的豪族>>

13位ISBN编号：9787100087605

10位ISBN编号：7100087600

出版时间：2011-12

出版单位：商务印书馆

作者：杨联陞

页数：37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东汉的豪族>>

内容概要

《东汉的豪族》一书是著名史学家杨联陞的论文集，以历史类为主，而历史类中又以其最擅长的经济史为主。

其中《东汉的豪族》作为其早期代表作，此次收入为1949年后在内地首次再刊。

杨联陞曾师从陈寅恪，又在美国学习并长期任教，其治学风格兼具中国传统史学和西方史学所长。

他的著述既注重宏观，又关注微观，以小窥大，以点观面，读后经常带给读者学术思路上和现实观察上的诸多启发。

本书除了收入历史论文外，还收入了杨联陞语言学方面的多篇文章，反映了作者多方面的学术造诣。

此外，杨联陞的书评素为圈内外所称道，本书此次也收入了他的一些书评。

<<东汉的豪族>>

作者简介

杨联陞（1914—1990）著名历史学家。

早年就读于清华大学经济系，后负笈美国，获哈佛大学博士学位。

20世纪50年代即成为世界汉学界一流学人。

长期担任哈佛大学中国史教授，尤以对中国经济史和制度史的研究闻名于学界。

著有《国史诸朝兴衰刍论》、《国史上的女主》、《明代地方行政》、《晋代经济史释论》、《中国经济史上的数词与量词》等。

<<东汉的豪族>>

书籍目录

东汉的豪族
国史上的女主
汉武帝始建年号时期之我见
帝制中国的作息时间表
二十四史名称试解
原商贾——余英时《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序
传统中国政府对城市商人的统制
从《四民月令》所见到的汉代家族的生产
中唐以后税制与南朝税制之关系
与曾我部静雄教授论课役书
报——中国社会关系的一个基础
打像为誓小考
“龙宿郊民”解
五、十新解
中国围棋数法变更小考
中国语文札记
汉语否定词杂谈
道教之自搏与佛教之自扑
《道教之自搏与佛教之自扑》补论
张相《诗词曲语辞汇释》
关于唐宋商业的两本书
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集录》评介
寺田隆信《山西商人の研究》评介
《道光咸丰光绪大婚事记》——致陶希圣先生函
《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读后
杨联陞先生学术年表（蒋力）
《东汉的豪族》杂谈（蒋力）

<<东汉的豪族>>

章节摘录

版权页： 还报也可以是延后的，因为中国人的社会关系，一般来说，是以家庭为基础，而家庭像一个法人，是可以延续很长时间的。

在两个已经建立了友善关系的家庭之间，社交礼之往来不必每次都结清，因为双方在短时间内都不会觉得过意不去。

中国人有一句话用来表示这种较为随意的友谊关系，就是“过得着”，意思是说“我们之间的相互交谊已到了一定的程度，可以随意一点了”。

但在长时间内，这种社交收支则必须保持平衡。

其中极重要的一点是所欠的“人情”，这不但包括感情在内，也包括种种社交的表示如庆贺、吊唁，以及适当场合的送礼等，如果没注意保持平衡，就是没尽到社会义务，将使别人看不起他的家族。

一个考虑周到的家长常常会在他洗脸盆旁边的墙上挂上一份特别的社交日历，以提醒他。

有的穷儒往往因为负担不起适当的回礼，而谢绝所有宴饮的邀请。

但怎样才算是适当的回礼或还报，则依儒家或道家哲学而有所不同。

《论语》中有一段：或曰：“以德报怨，何如？”

子曰“何以报德？”

以直报怨，以德报德”。

其中“以德报怨”是出于老子的《道德经》里，《四书》的英译者理雅各（Legge）曾指出这一点，并说：“这可能是问者早已听过这句话并同意其说法，然后再征询孔子的意见……由这章我们可以看出儒家道德如何低于基督教的标准，甚至还不如老子。”

理雅各的批评并不完全是正确的，因为“怨”字（有时与宽宏或大量连用）确实在儒家思想系统中占着重要地位。

中国人的道德劝告君子不要太计较别人的小错小恶，而最高的理想标准，所谓帮助别人而不求报偿，也是被儒家称扬的，但同时却认为有点不合实际。

在这一点上，儒家着重的是公正的原则，不可受慈善的影响。

根据《礼记》孔子也允许“以怨报怨”，我们不清楚这项原则在孔子说来是否相当于“以直报怨”。

如果孔子确实提过这两项原则，他的立场必然被后来儒家学者修改过了。

这些儒者认为以一个君子而大谈以怨报怨是不相称的。

这种修改很可能是受了道家的影响。

但是，即使这样，我们也不能认为这是道家的理想主义对儒家现实主义（realism）的胜利，因为不论儒家或道家均各有其理想主义与现实主义的层面；同时，“以怨报怨”可以是理想主义的，也可以是现实主义的。

一个很实际的理由是，“怨怨相报，何时得了”。

为了防止这种永无止境的报仇，政府常会下令禁止报复或血仇世斗，这一点又配合另一法理的理由，就是：社会上的不公道只能经由国家当局来纠正。

总而言之，“以怨报怨”这句话极少被以后的儒者引用，他们甚至会希望这是《礼记》原书中的一个笔误。

在一本宋代名著《袁氏世范》中，有下面一段，题目是“报怨以直乃公心”。

<<东汉的豪族>>

编辑推荐

《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东汉的豪族》是杨先生的学术论文集，收入了杨先生早期力作《东汉的豪族》、《国史上的女主》、《中国语文札记》、《帝制时代中国的作息时间表》等20余篇学术论文，充分体现了杨先生在政治史、语言学、经济史、文献学诸领域的学术造诣，其中相当一部分是为中国诞生后第一次在大陆发表。

<<东汉的豪族>>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